

出租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身份证地址、号码：

承租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身份证地址、号码：

甲、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，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：

**一、租赁地点及设施：**

1. 租赁地址：路 弄 号 室；房型规格 ；  
居住面积平方 米；

2. 室内附属设施：

- a: 电器：电话 沐浴 空调 冰箱 彩电 洗衣机 微波炉 吊扇 音响 vcd
- b: 家俱：

**二、租用期限及其约定：**

1. 租用期限：甲方同意乙方租用 年；自 年 月 日起至  
年 月 日；  
2. 房屋租金：每月 元人民币；  
3. 付款方式：按 支付，另付押金 元，租房终止，甲方验收  
无误后，将押金退还乙方，不计利息。

第一次付款计 元人民币；  
4. 租赁期内的水、电、煤气、电话、有线电视、卫生治安费由乙方支付，物业管理，  
房屋修缮等费用由甲方支付；  
5. 租用期内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，收回房屋使用权、乙方需担  
全部责任，并赔偿甲方损失。  
(1) 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、转让或转借的；  
(2) 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；  
(3) 乙方无故拖欠房屋租金达 天；  
(4) 连续三个月不付所有费用的。

**三、双方责任及义务：**

1. 乙方须按时交纳水、电、煤、电话等费用，并务必将以上费用帐单交给甲方，甲方须监  
督检查以上费用；  
2. 无论在任何情况下，乙方都不能将押金转换为房屋租金；  
3. 在租用期内，甲方必须确保乙方的正常居住，不得将乙方租用的房屋转租（卖）给  
任何第三者；或在租赁期内房租加价；  
4. 租用期满后，乙方如需继续使用，应提前一个月提出，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，在同  
等条件下给予优先；  
5. 在租赁期内，甲、乙双方如有一方有特殊情况需解除协议的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  
对方，协商后解除本协议；  
6. 乙方入住该物业应保持周围环境整洁做好防火防盗工作，如发生事故乙方应负全部  
责任；  
7.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室内结构，并爱惜使用室内设施，若人为损坏的将给予甲方相应  
赔偿；如发生自然损坏，应及时通知甲方，并配合甲 方及时给予修复。

四、其它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按有关现行法规办理或提交有关仲裁机关进行仲裁。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签字后即行生效。

五、其它说明：

(如：入住时的水电煤字数。)

出租方：

承租方：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电话：

签约日期： 年 月 日